

Leeport

LEEPORT (HOLDINGS) LIMITED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7)

關連交易

收購中國東莞一間外商獨資企業 之100%股權

概要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Lee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 與 Good Winners Limited 就以代價 154,500 美元（相等於約 1,205,100 港元）收購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MMD）之 100% 股權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惟須受該協議之條款所限。

由於賣方為日本株式會社三豐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而日本株式會社三豐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即買方）之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賣方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32 條，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由於收購事項之代價多於 1,000,000 港元，而上市規則就收購事項所規定之各有關適用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高於 0.1% 但低於 2.5%，因此收購事項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45 至 14A.47 條之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無須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五日之股權轉讓協議

1. 該協議之訂約方

- (1) 賣方：Good Winner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日本株式會社三豐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及
- (2) 買方：Lee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本公司及日本株式會社三豐分別擁有 90% 及 10%

2. 將予轉讓之股權

根據該協議，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賣方持有之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MMD）之 100% 股權。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MMD）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純利分別為人民幣 188,968 元及人民幣 35,044 元（約 178,574 港元及 33,117 港元），而其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純利則分別為人民幣 188,968 元及人民幣 35,044 元（約 178,574 港元及 33,117 港元）。

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MMD）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 4,105,194 元（約 3,879,408 港元）及人民幣 3,967,556 元（約 3,749,340 港元）。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MMD）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有形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 3,405,749 元（約 3,218,433 港元）及人民幣 3,440,793 元（約 3,251,550 港元）。

3. 收購事項之代價

代價 154,500 美元（相等於約 1,205,100 港元）乃經買賣雙方公平磋商並參照由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MMD）擁有之維修服務中心之營運包括更佳利用資源及進一步達致本集團與日本株式會社三豐之協同效應而釐定。本集團於中國（包括福州及珠海）擁有現有服務網絡，並計劃將其現有服務隊伍及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MMD）之服務隊伍合併，以提供更全面之組裝及維修服務予該地區之現有及潛在客戶。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提供精密測量儀器之組裝及維修服務所產生之服務收入為 2,613,126 港元，而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MMD）就提供上述服務所產生之服務收入則為人民幣 1,725,160 元（約 1,630,276 港元）。根據該協議，買方將分期支付代價，其中 77,300 美元於簽立該協議後三個營業日內支付，餘額 77,200 美元於向有關中國機關取得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MMD）之營業執照（須已顯示股權轉讓）後三個營業日內支付。買方將以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現金款項。於本集團大約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六日遞交相關申請文件後，預期將需要約 15 個工作天向有關中國機關取得新營業執照。

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MMD）之資料

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MMD）由賣方於二零零一年成立，作為其於中國東莞之外商獨資企業，註冊資本為 483,000 美元。賣方由一間台灣公司 Mitutoyo Taiwan Co., Ltd. 擁有，該台灣公司由日本株式會社三豐擁有 52%，餘下 48% 由其他投資者擁有。本公司確認，經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該等其他投資者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日本株式會社三豐為全球首屈一指之日本測量儀器製造商及本公司測量儀器及相關工具之現有主要供應商。向日本株式會社三豐之採購分別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採購額 22% 及 24%。於收購事項前，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MMD）主要經營維修服務中心，為 Mitutoyo Taiwan Co., Ltd. 在南中國之客戶提供售後服務。

訂立收購事項之理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買賣組裝機械工具及相關產品，包括金屬切削機械、金屬成型機械、精密測量儀器、金屬切削刀具、產品設計設備以及教育培訓機械及軟件及電子生產設備。為持續發展業務，本集團已不斷投入資源增強對客戶之銷售及服務支援，包括在中國設立更多辦事處，陳麗而女士及陳正煊先生，以及技術中心。此外，本集團亦不斷銷售代理。董事對認購事項後經營維修服務中心可擴大本集團之客戶基礎。鑑於與更多客戶維持關係，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更多銷售良機，並整體有利收購事項中得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協議乃各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關連交易

由於賣方為日本株式會社三豐之非全資附屬公司，而日本株式會社三豐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即買方）之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賣方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32 條，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關連交易。由於收購事項之代價多於 1,000,000 港元，而上市規則就收購事項所規定之各有關適用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高於 0.1% 但低於 2.5%，因此收購事項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45 至 14A.47 條之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無須獲得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

該協議之有關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下一份刊發之年報及賬目內。日本株式會社三豐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成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倘適用，就有關本集團根據現有代理協議向日本株式會社三豐持續購買測量儀器及相關工具之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作出公佈。

一般事項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李修良先生、陳麗而女士及陳正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呂新榮博士、麥栢基先生及 Walter Gilbert Meams Nimmo 先生組成。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該協議向賣方收購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MMD）
「該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就收購事項而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五日訂立之協議
「董事會」或「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MMD」	指	Mitutoyo Metrology (Dongguan) Limited，為三豐儀器（東莞）有限公司之非正式英文譯名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買方」	指	Lee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之法定貨幣
「賣方」	指	Good Winner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日本株式會社三豐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附註：本公佈採用之匯率為人民幣 1 元兌 0.945 港元及 1 美元兌 7.8 港元，僅供參考之用。）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修良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信報及英文虎報刊登的內容。